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自願公告

本公告乃由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自願作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與改革委員會於2015年11月18日發出的通知，經國務院批准，自2015年11月20日起，下調非居民用燃氣門站價格，每千立方米降低人民幣700元，並由現行最高門站價格管理改為基準門站價格管理，降低後的門站價格作為基準門站價格，供需雙方可在上浮20%、下浮不限的範圍內協商確定具體門站價格。方案實施時門站價格暫不上浮，自2016年11月20日起允許上浮。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本次氣價下調將降低企業用氣成本，提高天然氣消費比重，有利於天然氣清潔能源的推廣利用。同時，本次氣價下調也將進一步推動天然氣價格的市場化，有利於本公司開發市場。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康健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15年11月1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陸海軍先生、郭明星先生、徐京付先生、劉國忱先生、于仲福先生及金玉丹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瑞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安先生、張福生先生、樓妙敏女士及韓曉平先生。